

(譯文)

(6) in L/M(2) to PLB (P)50/18/02  
CB1/PL/PLW

電話 : 2848 6246  
傳真 : 2845 3489

香港中區  
昃臣道 8 號  
立法會大樓  
立法會規劃地政及工程事務委員會秘書  
俞沈淑娟女士

傳真: 2869 6794

**規劃地政及工程事務委員會**

**2001 年 7 月 24 日立法會個案會議  
發展竹攸路為貨櫃車拖架／拖頭停放處**

2001 年 8 月 30 日來信收悉。現謹告知有關在牛潭尾竹攸路闢設臨時貨櫃車拖架／拖頭停放處的最新進展。

城市規劃委員會於 2001 年 10 月 26 日進行覆檢時，批准在竹攸路闢設臨時貨櫃車拖架／拖頭停放處的申請，並附加若干條款，藉以減低該項發展對環境的影響，以及讓當局能密切監察停車場的運作情況。

規劃署於最近曾進行的一次場地勘察時發現有關貨櫃車拖架／拖頭停放處的經營者違反規劃許可所載列的條款，城市規劃委員會遂於 2002 年 1 月 14 日撤銷有關規劃許可。

至於議員關注到有需要加強執法當局的權力，以處理違例發展項目一事，政府現正進行《城市規劃條例》的檢討工作，並會一併考慮這事項。

副本送：規劃署署長 (經辦人：黃婉霜女士) 傳真：2877 0245  
(經辦人：關才貴先生) 傳真：2421 9875

2002年1月19日